

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度校级党建研究课题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持续推进党建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围绕学校改革事业发展的重点任务和中心工作，探索党建与学校事业发展深度融合的有效路径，不断提升学校党建研究整体水平。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5 年度校级党建研究课题申报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即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24 日。

二、申报要求

1. 本次课题面向全校教职工，由各二级党组织组织申报。
2. 课题负责人可在 38 个课题指南范围内根据实际选报，可围绕一个课题从不同角度进行研究。课题研究时间原则上为 1 年，不能按时结题而确需延期的，必须向党委组织部提交书面延期申请，待批准后方可延期结题。
3. 各二级党组织要加强对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根据学校科研管理办法对申请人的资格、选题的科学性、可行性、课题组的研究力量等进行认真审核，确保申报质量。各二级党组织原则上推荐申报 1 项，党员数超过 80 人的二级党组织可推荐申报 2 项。已申报校级以上的课题，经立项的不可重复申报，尚未立项的，可优先进行培育。
4. 申请人须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将取消 5 年校级及以上课题申报资格；

已获准立项的，将作撤项处理并通报批评。申请人因各种原因终止或被撤项的校级项目及因各种原因被认定为不合格者，两年内不得申报校级项目。

5. 项目申请人只能以项目负责人身份申报 1 项课题，或者以团队成员身份参与不多于 2 项项目申报。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不能再担任其他项目团队成员。所列项目组成员必须征得其本人同意，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6. 请各二级党组织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 15:00 前(逾期视作自动放弃申报)**，将电子版和纸质版（**附件 2，一式三份，签字盖章**）材料以二级党组织为单位提交至党委组织部。

三、注意事宜

1. 党建研究课题由党委组织部负责组织实施和日常管理。

2. 本课题为校级科研一般项目，立项后**纳入学校科研项目统一管理**。课题评审贯彻公平公正、择优立项的原则，根据评审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确定最终立项课题名单。

3. 对所立项的课题，党委组织部将加强督促与检查，各课题负责人要切实履行责任，确保研究质量。

4.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57134419

工作邮箱：dzxxxzyzb@163.com

联系人：张思矛 沈 莉

附件：

1. 2025 年度校级党建研究课题指南
2. 2025 年度校级党建研究课题申请书

党委组织部

2025 年 3 月 24 日